

#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2024-2026 年度 6/7 号楼电梯维保服务招标文件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根据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采购要求，对我院 2024-2026 年度 6/7 号楼电梯维保服务进行公开的招标采购。投标单位在投标之前必须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的说明、表格、条件及规范等所有内容，投标方因未能遵循此要求而造成的对本招标文件所要求投标方提供的任何资料、信息、数据的遗漏或任何非针对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的报价，均须自担风险并承担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招标方拒绝的后果。

一、项目编号：**ZSZW-2023N30**

二、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采购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五、采购内容：**2024-2026 年度 6/7 号楼电梯维保（维修、保养）服务采购，6 台电梯（通力电梯、载重 1600kg，额定速度 1m/s，无大修）。**

六、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采购预算 15 万元，采购预算即为最高限价。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均为无效标。**

七、评标方法：**综合评标法。**

八、合作期限：**三年。**

九、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或经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若分公司投标，请同时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的授权书）。**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对供应商的要求。

3、**本项目仅面向中小微企业（中小微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企业，投标人属于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无以下不良行为：在公开网站上能查到的被财政部或浙江省财政厅处理（或处罚）而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

期的或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国家级、浙江省级、义乌市行业主管部门处罚处于暂停承接业务资格期的；或被义乌市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还在公示期内的或者处于暂停政府采购资格期的；或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具有电梯安装、改造、维修相关资质，3年内无责任事故。

★6、通力电梯制造单位或具有其委托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取得许可的单位。

十、招标文件发放方式：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网站免费下载

十一、报名方式：投标单位必须于2024年1月12日17:00之前将以下报名资料[发送至邮箱 zju4hzwb@163.com](mailto:zju4hzwb@163.com)（邮件标题以“投标项目+投标单位”格式命名），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原件在开标当天补交。

- 1、单位营业执照（加盖单位公章 红章）；
- 2、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3、投标人联系单（含电话、邮箱等）。

十二、投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单位应于 2024年1月15日14:00 前将投标文件密封交到投标地点。

投标地点：快递邮寄或开标当天投标至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行政楼104室。

十三、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月15日 下午14:00

开标地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行政楼104室

十四、联系地址和电话：

地 址：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行政楼104室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579-89935102

十五、其他

- 1、“★”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如不能响应，作废标处理。

2、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对招标文件内容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所叙述的服务项目。

###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2.2 投标人：系指符合采购公告要求的投标供应商。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技术支持、培训、维修保养及其它类似的服务。

2.4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文字材料。

2.5 甲方：即采购人，在招投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甲方。

2.6 乙方：在招投标阶段称为投标人，中标后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乙方。

2.7 “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或生产、或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

2.8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企业。

2.9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

2.11 “★”标记系指必须满足不能负偏离或必须应答的条款。

### 3、合格的投标人

3.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或经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若分公司投标，请同时提供总公司对分公司的授权书）。

3.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3 该行业国家规定必备的资质、资格。

3.4 采购公告中要求的条件。

### 4、保证

4.1 投标单位应保证所提交给招标机构和采购人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 5、现场勘察

5.1 采购方不统一组织投标方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踏勘，根据项目实际投标需求，投标方可自行前往项目实施场地进行现场探勘，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资料，如投标方因未现场踏勘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出现错误或遗漏的，由投标方自行承担责任。

5.2 投标单位在考察过程中发生的各类事件及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5.3 采购人向投标单位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据此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不负责任。

5.4 现场踏勘完毕，将认为投标人已了解现场情况，并充分理解了为之所承担的风险、义务和责任。

## 6、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除严格依法依规进行处理外，还将通报市信用管理部门，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的；
- (2) 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材料者的；
-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因自身原因不能在投标有效期内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中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招标代理费的。
- (5) 中标供应商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要求履约的。
- (6) 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在标后履约过程中擅自终止合同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失信行为。

## 8、质疑

8.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内，对招标文件内容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8.2 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9、质疑投诉的相关规定

9.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9.2 质疑投诉属于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不予受理：

(1) 质疑投诉人不是所投诉项目的参与者，或者与质疑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

(2) 质疑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

(3) 未提供书面质疑或者质疑未加盖公章的；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其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

(4) 已超过招标文件规定质疑投诉提出期限的事项。

(5) 投诉事项已作出处理决定，并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

9.3 投标人在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 第三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 一、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本项目采购标的为服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视同小微企业,提供材料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相关文件格式”。

### 二、招标范围

本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选择电梯维保单位,定期进行电梯及其零部件维修维护保养,保证电梯系统的正常运行。本次招标的项目为浙大四院 6/7 号楼 6 台电梯(垂直电梯 6 台)的维修保养工作,包工、包安全、包质量、包电梯年检费及 200 元以下配件费用。

#### 服务设备明细表

梯号	品牌	型号	产品编号	速度 (m/s)	层站 (站/门)	数量 (台)	机房	位置
34	通力	kone monospace	350475204	1	5/5	1	无机房	6 号楼
35			350475206	1	5/5	1	无机房	6 号楼
36			350475208	1	5/5	1	无机房	6 号楼
37			1137119789	1	5/5	1	无机房	7 号楼
38			1137119790	1	5/5	1	无机房	7 号楼
39			1137119791	1	5/5	1	无机房	7 号楼

### 三、质量要求

#### 1、日常维保标准:

- (1) 浙江省电梯维修保养安全管理规范 (DB33 / 728—2009);
- (2) 电梯使用管理与维修保养规则 (TSGT5001—2009);
- (3) 电梯维修规范 (G / T18775—2009);
- (4) 电梯安装使用说明书;
- (5) 维修合同。

## 2、服务要求:

2.1 投标人派出维保专业人员对上述设备提供至少每 15 天 1 次的例行保养工作, 发现有可能损害或影响电梯运行安全或质量的因素时, 将立即向采购人报告并商议整改方案。

2.2 在维保过程中投标人发现需更换的零件, 在采购人书面同意后, 投标人应及时更换, 采购人另外支付更换配件费用(配件费用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单价 300 元以内的配件由中标方免费提供)。所有维修的零配件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产品, 必须有出厂检测报告, 产品合格证, 不能使用次品或伪劣品。如违规使用而造成事故的, 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2.3 应设立全天候 24 小时服务、投诉电话及紧急救援服务, 发生电梯困人事故接警后必须在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 并在 10-15 分钟内完成释放被困人员, 一般故障必须在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2.4 常见的小故障原则上要求 1.5 小时内排除, 有大的故障及电子故障时, 及时向电梯管理员通报, 必须在 48 小时内修复; 大型配件(如钢丝绳、曳引轮、电脑板等)维保单位应提供应急备件保证电梯 24 小时内开通, 7 个工作日内更换全新配件。若中标人 7 个工作日内未修复电梯, 采购人有权选择其他维保单位进行修复, 费用在中标单位合同款中扣除, 中标单位应无条件接受。

2.5 维保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培训和考核, 取得地、市级以上质量技术监督行政部门颁发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证》证书后, 方可从事相应的工作。

2.6 维保人员的数量应与工作量相适应, 至少有二人一起相互配合作业。

2.7 维保人员应熟练掌握所维保电梯的原理、结构、性能, 特别是电气控制系统及电力拖动系统基本环节, 并能正确分析、排除各种故障。

2.8 由维保单位购买维保人员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维保人员在维保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或意外伤亡事故由维保方自行负责。

2.9 维保方将在合理需要时由具备资格的代表对设备进行检查。在政府安全检测机构对电梯年检前, 维保方将对设备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2.10 维保方应积极配合业主方通过年检, 负责完成年检中发生的须整改的属维保范围内的事项。如因维保不达标, 使业主方管理的电梯未能通过定期检测(年检)的, 必然发生的复检费用由维保方承担。上述检查中发现超出服务范围的工作, 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业主。

2.11 为促进电梯的安全管理, 保障电梯事故受害方的合法权益, 需为电梯办理保险, 保险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2.12 对需要更换的各种配件材料，经事先告知相关管理人员，相关负责人签字后方可有效；

2.13 因损坏维修更换下来的零件应放置在指定的地方保存，不得随意处置；

2.14 每次维修保养必须由相关管理员确认后方可执行，记录必须由指定电梯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否则相应保养工作要求重做，达到要求；

2.15 投标总报价包括完成本招标项下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电梯日常维护保养费，电梯年检费、人工费用（包括工作人员作业所需的一切人员工资、奖金、超时和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夜餐费、民工工伤保险费、危险作业意外伤害保险费、人身意外险、高温费、食宿费、差旅费、交通费、通讯费、社会保险、公积金等费用和补贴）、服装费用、运输费、安全保障费用、教育培训费用、企业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本项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全部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

2.16 若因中标人维保不到位及其他维修造成的安全事故的责任、行政处罚及一切相关损失，由中标人全权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 3、服务内容：

3.1 每月由乙方维护保养专业人员对电梯进行贰次常规检查和例行保养，按国家行业标准 and 乙方保养规范进行全面维修保养，确保电梯正常运行。

#### 3.2 乙方具体服务内容：

A 对主机、控制柜进行注油和清洁；

B 轴承和导靴的润滑或注油；

C 轿顶上所有安全装置的和调整；

D 检修、润滑和调试层门、门铰链、门插销、按钮；

E 保持导轨润滑，导靴运行正常；

F 检查及平衡拽引绳张力和清洁润滑；对轿厢通风口的清理。

G 扶梯：对主机、控制柜进行注油和清洁；轴承、传动系统的检查和注油；安全装置的检查和调整；

H 按照合同条款，保留现行的工程线路图。

I 协助政府相关机构进行年检。

J 除常规维保外的故障维修及应急处理。

#### 3.3 保养安全标准

乙方将以签订合同时设备的安全标准，维护客户的电梯。

甲方有新要求或国家有关安全标准的规定发生改变时，按改变后的标准执行。

### 3.4 保养性能标准

乙方将对有电梯维护保养合同的甲方优先提供服务，使甲方享有修理和改造电梯设施的优先权。

### 3.6 坏件处理

因损坏维修更换下来的零件应放置在指定的地方保存，不得随意处置。

### 3.7 工作时间的约定

鉴于甲方医疗机构服务的特殊性，乙方需向甲方提供月保养计划表，经甲方审核后，严格按计划表执行保养。

### 3.8 更换零部件的约定

乙方维修人员按照规定不对元器件内部进行修理，仅执行更换。乙方于执行本合同上述之保养加油及调整工作时，如发现部分机件受损或必需更换时，须经双方书面认可。由于部件损坏必须更换的，甲方不能以修理来代替。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负。如果由于器件问题发生同样故障二次以上的且必须更换损坏部件的工作，甲方不能以其他理由推辞。上述零件更换之所需费用应由甲方另行支付乙方，乙方以优惠价格向甲方提供零件，并保证及时供应及提供送货上门服务。

## 四、考核

**按本章第二条质量要求进行考核。**

(1) 督查发现一般差错每次扣人民币 100 元；

(2) 严格按照巡查计划表和保养计划表执行维保工作，未按照巡查表及时巡查一次扣 100 元，未按照保养计划表执行并且没有同院方沟通的一次扣 200 元，发现未按国家规定期限保养的一次扣 500 元。

(3) 接到报修电话（白天 20 分钟内、晚上 30 分钟内）必须到达故障现场，及时排除故障，违者发现一次扣 100 元；接到报修电话后 40 分钟后到达维修，每次扣 500 元；小故障 2 小时未修复且未及时与医院沟通的一次扣 200 元，超过 24 小时扣 1000 元；大故障 48 小时内未修复且未及时与医院沟通扣 1000 元，超过两次医院有权终止合同，且责任由维保单位承担；电梯故障困人接到报修电话后 30 分钟后到达维修，每次罚款 1000 元，如未及时到位而引起的纠纷等一切责任由维保单位承担；发生电梯重大事故；如因电梯维保工作未到位而引起的纠纷等一切责任由维保单位承担，医院有权中止合同，一切责任由维保单位承担。

电梯维保考核表				
				年第 季度
序号	量化项目	考核指标	评分标准	扣分
1	维保质量	维护保养方案、质量	由业主工程师判断打分	
		维护保养及时性	接到报修电话（白天 20 分钟内、晚上 30 分钟内）必须到达故障现场，及时排除故障，违者发现一次扣 1 分；接到报修电话后 40 分钟后到达维修，每次扣 2 分	
2	维保完成度	按维保周期计划对设备进行检查，维护，保养	小故障 2 小时未修复且未及时与医院沟通的一次扣 1 分，超过 24 小时扣 2 分，大故障 48 小时内未修复且未及时与医院沟通扣 5 分	
3	文档管理	文档完整性、正确性	按月检查维护保养文档，文档不完整或错误各减 1 分	
4	团队协作	维保人员与院内相处融洽，对工作积极不推诿	团结协作良好，工作不相互推诿，否则有其中任何一项，扣 1 分	
5	用户投诉	经甲乙双方共同查实确属于乙方员工责任造成的投诉	因工作人员失职被用户投诉的一次扣 2 分	
6	其他	其他	穿拖鞋上岗、工作期间吸烟等每次扣 1 分；发现一次无证上岗扣 5 分；违反医院工作要求作业的扣 1 分。	
量化考核得分（满分 100 分，合格：>=90 分）			如考核得分 90 分以下每少 1 分扣人民币 200 元	
考核人确认：				
被考核人确认：				

## 五、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三年。

### ★2、付款方法和条件：

2.1 保养满六个月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一年维保合同价的 50%；满一年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的当年维保合同价的 50%。

2.2 如合同保养时限超过 1 年的，将保养费总计金额折算为年保养费金额后，按本条 1 款规定支付。

2.3 配件费用 200 元以下（含 200 以上下浮以后低于 200 元）的由维保单位承担，200 元以上的配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由业主另行支付。

## 六、验收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招标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根据《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和验收管理办法（暂行）》（义招管办【2008】32号）文件要求和《义乌市关于规范政府采购管理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7】102号）要求，组织验收。

## 七、其他

- 1、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
- 2、投标方在投标前可以自行到现场进行实地踏勘，招标单位不另行组织现场勘察会。
- 3、投标单位报价时应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报价总金额到元为止。报价中的管理费、利润、税费等其他费用由各参标单位自行考虑。本次招投标相关资料文件概不退还。
- 4、请投标方认真仔细阅读招标书，若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请在投标文件中做补充说明，例如付款方式、结算方式、售后等。

## 第四章 投标文件要求

### 一、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投标方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在招标文件对技术要求中，投标人必须充分应答和满足用户的强制性的需求，如“★”等，否则将导致废标。

###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分为技术标和商务标，技术标为除商务报价外的所有内容，且技术标和商务标分开制作，并单独密封包装。技术标（含资信与服务）不得含商务报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1）技术标：

应包括下列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并应按顺序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提供的所有证书应在有效期内，逾期的无效）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电梯安装、改造、维修资质；

3）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4）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5）中小企业声明函（符合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投标人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填报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也可在国务院客户端或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使用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6）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符合监狱企业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关政策的投标人需提供本项材料）

8）对本次采购货物及供货服务的具体方案，包括供货方案（需提供备品备件清单及单价）、服务团队、常驻联系人等；

- 9)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产品的质量保证承诺;
- 10) 售前、售后服务内容和服务承诺;
- 11) 投标人能够给予招标人的其他优惠条件;
- 12)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给招标人的资料 (如业绩);
- 13) 各种能体现投标人实力的响应内容或有利于招标人的各种承诺等;

**★14) 通力电梯制造单位或具有其委托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取得许可的单位;**

15) 若有技术偏离, 详细列明技术偏离部分。

(2) 商务标:

- 1) 投标函 (附件三)
- 2) 报价一览表 (附件五)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 (附件六)

### 三、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投标报价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利润、税金、完成本项目的其它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如有漏项, 视同已包含在其总项目中, 合同总价不予调整。

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4、中标后, 中标人所填写的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应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

5、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格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人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 四、投标文件制作要求

1、投标文件正本必须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 幅面规格 A4 并装订成册, 副本可用复印件。投标文件须一式 2 份 (正本 1 份, 副本 1 份), 分别加盖“正本”“副本”印章。正本与副本如有差别, 以正本为准, 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方可生效。

3、投标文件封面应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4、**技术标和商务标分开制作并单独密封包装，全部投标文件应装入同一密封袋内，封口处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封面注明招标项目名称和编号，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传真、联系电话、联系人。**

## 五、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

1、开标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接收投标文件。

2、投标截止时间即为开标时间，招标方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六、投标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或作无效投标处理：

1、未在规定时间内将投标书送达规定地点的。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密封的。

3、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4、投标书未按规定密封或未按要求加盖公章或投标文件签署不符合要求的。**

**5、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分公司负责人）签字或签字无法人代表（分公司负责人）有效委托的。**

6、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资格要求规定；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相关文件，如资格说明、身份申明等；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7、投标方的所投产品的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8、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最低投标报价或某些分项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通知投标方限期进行解释。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解释，或所作解释不合理，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列为异常报价，确定该投标为无效标。

9、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未按规定格式填写的；或投标文件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或投标文件内容自相矛盾的。

10、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材料的。

11、借用或冒用他人名义或证件、涂改文件、伪造或编造投标文件的。

12、对本招标文件中打★号的条款未完全响应的。

13、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技术标中体现或包含商务报价。

15、若发现有意串标或提供虚假说明材料者。

16、评标小组认为技术或商务与招标文件偏离的部分过多，或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

- 17、在国内处于不良行为公示期内的。
- 18、中标公司在国内处于不良行为公示期内的。
- 19、拟派本项目电梯维保人员非本单位职工的。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为更好地做到公开、公平、公正，结合本次招标的特点，特制定本评标办法。评标小组用**综合评分法**对招标项目作出评标结论。

### 一、评审办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从投标报价、投标人的综合实力、信誉、业绩、售后服务、产品构成、技术性能、质量等方面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情况，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资信商务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统一打分，对各投标人的技术方面在分值范围内进行独立打分。

**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商务报价分+技术分**

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如果得分相同，则按投标人报价从低到高顺序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报价也相同，则抽签决定），并编写评标报告。

#### 1、技术评审（总分 70 分）

由评标专家负责对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采用记名方式各自评分。投标人的最终技术部分的得分为全体评标专家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如某一份评分表中某一项评分，超过评分细则所规定的分值范围，则该张打分表无效。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企业荣誉	获得市质监局评定的 2020 年度-2023 年度星级维保单位荣誉的，得 4 分。须提供说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2	企业认证	具有 ISO9001 质量管理、ISO14001 环境管理、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认证的，每个得 1 分，没有不得分（复印件加盖公章）	3
3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今同类电梯维保项目业绩，以合同为准，每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没有不得分	6
4	项目负责人资质	项目负责人满足具有国家承认的操作证书，得 3 分。（提供社保说明和国家承认的操作证书，加盖公章）	3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专业人员	针对本项目配置的专业人员具有国家承认操作证书，每具备一位得 1 分，最高得 1 分；常驻医院专业人员具有国家承认的操作证书，每具备一位得 1 分，最高得 2 分，重复的不得分。（提供社保说明和国家承认的操作证书，加盖公章）。	3

6	维保服务总体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的总体方案，包括管理模式与配套措施、机构设置与运作流程、实施总体方案等情况综合评分，0-20分。	20
7	维修及更换配件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原厂配件购销渠道、送货周期、废旧配件的处理途径（提供尽量多的佐证材料，如购销合同、授权书、与厂家及客户的零配件送货记录、废旧配件回收记录）等情况综合评分，0-10分。	10
8	日常维修保养规章制度与操作规范	根据投标人日常维修保养规章制度与操作规范、是否能及时响应和积极配合业主的有关要求等情况综合评分，0-10分。	10
9	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或预案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或预案进行综合评分，0-7分。	7
10	维保服务机构或网点	在义乌本地设有固定的维保服务机构或网点（提供网点或机构的营业执照或场地租赁等说明并加盖公章），得2分，没有不得分。	2
11	维保服务承诺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进行打分，按承诺接到采购人通知后（白天20分钟内、晚上30分钟内）到达故障现场，得2分（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公司、售后服务点或分支机构地理位置进行合理判断）；其他不得分。	2

## 2、商务评审（总分 30 分）

评标基准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分为30分。

**商务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保留小数2位**

由商务评标专家对投标文件进行商务评审。商务评标专家应对商务报价的范围、单价等进行全面审阅和对比分析，找出报价差异的原因及存在的问题。商务报价评审应以报价口径范围一致的评标价为依据。评标价应在最终报价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因素和方法进行计算。凡属招标文件的原因造成报价口径范围不一致的，应予以调整，但因投标人自身失误造成多算、少算、漏算的，不得调整。

3、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以上两部分评分的总和。

## 二、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应根据评标情况和结果，向招标领导小组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由评标委员会起草，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通过。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认可，评标专家如有保留意见可以在评标报告中阐明。

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由得分从高到低推荐前二名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投标价低者优先。若第一中标候选人在中标后30天内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

以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约采购货物；若第一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后未按合同及采购人要求进行产品设计的，采购人有权与其解除合同并与第二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附件 1

封面格式 1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正(副)本

附件 2

封面格式 2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函（格式）

致：

\_\_\_\_\_（投标人全称）授权\_\_\_\_\_（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标段的招标、投标等有关活动，为此提交下述文件：

1、技术标，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2、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3、其他：

4、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设备和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即 \_\_\_\_\_（大写）。（企业成本价为\_\_\_\_\_元）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其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_\_\_\_个日历天。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投标文件中未明确的东西，一律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全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代表职务：\_\_\_\_\_

投标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授权书（格式）

项目名称：

日期：

致：（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本人\_\_\_\_\_（授权人姓名）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分公司负责人）。现特授权本单位的（被授权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公司办理就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被授权人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人签名：

职务：

被授权人签名：

注：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明即可。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中小企业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出具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不全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不涉及的除外），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 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 本项目仅以《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评判投标人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

##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

（若属于监狱企业）

说明：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附件八、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招标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标项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投标报价
1	6/7 号楼电梯维保服务项目	3	年	
2	合计金额大写：			¥_____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设计费、人工费、包装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设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九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标项： \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	材质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投 标 总 价						

授权代表签名：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1、以上报价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设计费、人工费、包装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投标人也可以使用自行制作设计的投标报价明细表。

2、以上单价必须是最终报价，与投标总价相对应，不允许在总价基础上再报优惠价。

附件十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	说明

备注：本表不填写或未填写的内容，视作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十一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备注：本表不填写或未填写的内容，视作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